

#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金炜 )

本人作为烟台石川密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 2021 年的工作中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慎、认真行使法律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现将 2021 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度，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作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按时出席，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根据审议结果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情况。

2、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本人均列席相关会议。

3、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会议相关决议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均未发现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之情形。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 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 1、事前认可意见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名称          | 议案                      | 意见类型 |
|----|----------------|---------------|-------------------------|------|
| 1  | 2021 年 3 月 9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会议 | 1、《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同意   |

|  |  |  |                              |    |
|--|--|--|------------------------------|----|
|  |  |  | 2、《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同意 |
|--|--|--|------------------------------|----|

## 2、独立意见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名称          | 议案  | 意见类型 |
|----|------------------|---------------|---|------|
| 1  | 2021 年 3 月 9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1、《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同意   |
|    |                  |               | 2、《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绩效薪酬/津贴的议案》                | 同意   |
|    |                  |               | 3、《关于确认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津贴的议案》            | 同意   |
|    |                  |               | 4、《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同意   |
|    |                  |               | 5、《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同意   |
|    |                  |               | 6、《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同意   |
|    |                  |               | 7、《关于确定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同意   |
|    |                  |               | 8、《关于〈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同意   |
| 2  | 2021 年 7 月 21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1、《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 同意   |
|    |                  |               |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同意   |
|    |                  |               | 3、《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同意   |
| 3  | 2021 年 8 月 26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同意   |
|    |                  |               | 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同意   |
|    |                  |               |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同意   |
| 4  | 2021 年 12 月 27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同意   |

##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1 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经营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对公司 2021 年度定期报告、内部审计报告、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解

与问询，并按照公司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积极参与公司相关日常工作，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任职期间，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 年度，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等相关会议期间多次与公司经营层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和控制、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等方面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行业状况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告及信息披露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和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详实地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法人治理情况。

3、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4、积极学习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的认识和理解，强化法律风险意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任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本人认为，2021 年度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积极的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发生，在此表示衷心感谢。2022 年，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独立、公正原则，不断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经营层的沟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进一步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更好的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金炜

2022 年 3 月 30 日